

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验收工作表

园区名称		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						
园区主管单位		商务部						
技术核查时间		2021.4.14						
验收时间		2022.4.14						
验收范围		148 平方公里						
参考标准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标准》						HJ274-2015		
形式审查								
	序号	指标	备注	是否达到				
				是	否			
	1	申请材料内容全面	符合《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管理办法》所列内容	√				
	2	依据标准恰当	《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标准》(HJ274-2015)	√				
	3	验收报告内容真实客观	内容应有可靠数据支撑	√				
具体指标								
项目	序号	指标	单位	指标值	数据是否可靠		是否达标	
					是	否	是	否
经济发展	1	人均工业增加值	万元/人	≥15	√		√	
产业共生	2	建设规划实施后新增构建生态工业链项目数量	个	≥6	√		√	
	3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	≥70	√		√	
资源节约	4	单位工业用地面积工业增加值	亿元/km ²	≥9	√		√	

	5	综合能耗弹性系数	-	当园区工业增加值建设 期年均增长率 >0 , ≤ 0.6 ; 当园区工业增加值建设 期年均增长率 <0 , ≥ 0.6	√		√	
	6	单位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	吨标煤/万元	≤ 0.5	√		√	
	7	新鲜水耗弹性系数	-	当园区工业增加值建设 期年均增长率 >0 , ≤ 0.55 ; 当园区工业增加值建设 期年均增长率 <0 , ≥ 0.55	√		√	
	8	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	立方米/万元	≤ 8	√		√	
	9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	≥ 75	√		√	
环境 保护	10	工业园区重点污染源稳定排放达 标情况	-	达标	√		√	
	11	工业园区国家重点污染物排放总 量控制指标及地方特征污染物排 放总量控制指标完成情况	-	全部完成	√		√	
	12	工业园区内企事业单位发生特别 重大、重大突发环境事件数量	-	0	√		√	
	13	环境管理能力完善度	%	100	√		√	
	14	工业园区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 实施率	%	100	√		√	
	15	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	具备	√		√	
	16	园区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完善 度	%	100	√		√	
	17	工业固体废物（含危险废物）处 置利用率	%	100	√		√	
	18	主要污染物排放弹性系数	-	当园区工业增加值建设 期年均增长率 >0 , ≤ 0.3 ; 当园区工业增加值建设 期年均增长率 <0 , ≥ 0.3	√		√	
19	单位工业增加值二氧化碳排放量 年均削减率	%	≥ 3	√		√		

	20	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	吨/万元	≤ 7	√		√	
	21	单位工业增加值固废产生量	吨/万元	≤ 0.1	√		√	
	22	绿化覆盖率	%	≥ 15	√		√	
信息公开	23	重点企业环境信息公开率	%	100	√		√	
	24	生态工业信息平台完善程度	%	100	√		√	
	25	生态工业主题宣传活动	次/年	≥ 2	√		√	
现场走访								
走访地点				走访时间				
吴中太湖新城地下管廊				2021.4.14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21.4.14				
卡尔冈炭素（苏州）有限公司				2021.4.14				
苏州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2021.4.14				
澹台湖公园生态湿地				2021.4.14				
资料核查意见								
<p>2021年4月14日，技术核查专家组对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创建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进行了技术核查。专家组（名单附后）认真核查了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建设的验收报告等相关资料，对数据来源、真实性等进行了认真核对，对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吴中太湖新城地下管廊、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卡尔冈炭素（苏州）有限公司、苏州维信电子有限公司、澹台湖公园生态湿地等重点企业和项目进行了现场考察，完成了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验收工作表，并就核查情况与园区有关负责同志进行了交流，汇总考核疑点，形成技术核查意见如下：</p> <p>园区创建工作档案、各类台账齐全，资料较为翔实，数据可信，按照建设规划对园区进行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的建设，完成了规划的阶段目标、指标和主要项目，各项指标达到《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标准》（HJ274-2015）。</p> <p>技术核查组同意通过技术核查。</p> <p>建议：1. 进一步凝练生态工业园区建设的特色和亮点。 2. 补充细化生态建设相关工程内容。 3. 按照专家意见修改完善验收报告等材料。</p>								
是否组织验收				组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意见

2022年4月14日，国家生态工业园区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专家对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创建国家生态工业园区工作进行了验收。专家组听取了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创建国家生态工业园区的验收材料汇报，以及技术专家组关于技术核查意见的报告，并进行了质询。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按照“产业共生、物质循环、绿色低碳、宜业宜居”的目标，认真落实国家生态工业园区的各项创建任务，不断优化产业发展格局，全面开展资源节约和减污降碳工程，完善生态创建推动机制，生态工业园区建设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二、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结合园区区位和产业特点，坚持“创新、低碳、循环”的发展理念，推进产业高端转型，延伸资源循环生态工业链网，强化园区精细化环境管理，深化产城融合等方面具有明显特色，为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综合类工业园区生态化建设提供了示范。

三、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生态工业园区创建工作档案齐全、资料完备、数据翔实，主要指标达到了《国家生态工业园区标准》（HJ274-2015）及建设规划的要求。

四、专家组一致同意生态工业园区创建通过验收。